

附表二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學士班招生考試
網路報名造字申請表

報名序號		報考學系	
姓名		聯絡電話	住家： 行動：
電子信箱			
通訊地址			
緊急聯絡人姓名		緊急聯絡人聯絡電話	
<p>請用手寫所需造字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姓名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戶籍地址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通訊地址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緊急聯絡人姓名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緊急聯絡人地址：</p>			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用手寫所需造字，並務必正楷填寫清楚（勿寫太小），若同一項目 1 個字以上需造字時，請依順序填寫，例：歐陽**，則請依順序手寫後面 2 個所需字。 2. 請於網路報名期間提出申請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3. 申請方式：將此表於報名期間內傳真至（02）77507206，並於傳真後以電話向報名組（02）28961000 分機 1254 確認是否收到。 4. 本校造字完成後，由本校印製之考試相關資料（如報名表、成績單及錄取名單等），將會顯示正確姓名或地址，惟因個人電腦顯示器及印表機之不同，恐會造成”缺字”現象，請考生無需擔心。 		